

2026年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二)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三)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 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

(五)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负责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信息、会务、机要、档案、保密、调研、综合协调、督查考核、党务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接待、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召开镇人民代表大会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等工作，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

检查等工作。负责政协委员联络、政协提案有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委办、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干部人事、人才、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统筹联村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培育、扶持辖区社会组织。指导行业协会商会和“两企三新”党建。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委社工部、县委编办、县人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经济发展办公室。

负责经济发展、产业规划、招商引资、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统计等工作。负责推动经济发展，增加村（居）民收入、财政管理及机关财务等工作。贯彻执行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投资环境，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公共服务办公室。

负责公共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以及党群服务等相关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医疗保障、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残疾人保障等工作。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负责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及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文广旅体局、县卫健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县医保局、县残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平安法治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落实平安法治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相关工作。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信访维稳、人民调解等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负责综合治理委员会日常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县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应急管理办公室。

负责应急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安全生产、防汛防旱防风、防灾减灾救灾、消防管理、人民防空、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做好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工作。负责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灾害救助工作，协助管理和分配上级下拨的救灾款物。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发改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局、县

消防救援大队交办的其他任务。

七、农业农村办公室。

负责推动农业农村发展，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 work，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负责移民、粮食、农村能源、农业农村、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属地责任，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负责土地流转、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和监督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协助县有关部门对全镇农业保护用地开发和管理。负责镇容环卫、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园林绿化、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负责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大气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环境保护和工矿污染监管等方面工作。负责镇村规划建设 work。负责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完成党委、政府及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综合执法局、县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和平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八、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县监委派出监察组合署办公）。

负责纪委日常工作、巡察整改及其他纪检监察有关工作。负责本镇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协助镇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章党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

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居）务监督机构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及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巡察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

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职权调整事项目录，在辖区范围内依法行使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整合乡镇内设机构、派驻机构执法力量和资源，统一组织、指挥协调和联合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在本乡镇开展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会同乡镇相关机构和派驻机构做好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管控、征地拆迁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及县委依法治县办、县级有关执法机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镇政府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6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2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2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4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64.05	本年支出合计	964.0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64.05	支出总计	964.0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64.05	96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964.05	96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64.05	888.05	76.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40	639.10	35.3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0.90	639.10	21.8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60.90	639.10	21.8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98	158.9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26	15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2	7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56	36.5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6	36.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4	26.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2	9.6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1	53.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1	53.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2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2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64.05	本年支出合计	964.0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64.05	支出总计	964.0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4.05	888.05	76.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40	639.10	35.30
[20101]人大事务	6.00	0.00	6.00
[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0.90	639.10	21.80
[2010301]行政运行	660.90	639.10	21.80
[20111]纪检监察事务	0.30	0.00	0.30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30	0.00	0.30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2.20	0.00	2.20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0	0.00	2.2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0	5.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0.20	0.00	0.20
[20406]司法	0.20	0.00	0.20
[2040605]普法宣传	0.20	0.00	0.2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	0.00	1.3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98	158.9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26	158.2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3.54	43.5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90	7.9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2	71.2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1	35.61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8]抚恤	0.72	0.72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72	0.7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6.56	36.5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6	36.5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94	26.9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62	9.62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8.00	0.00	18.00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110101]行政运行	3.00	0.00	3.00
[21105]森林保护修复	15.00	0.00	15.00
[2110501]森林管护	15.00	0.00	15.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5.20	0.00	15.2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0	0.00	15.2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0	0.00	15.2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3.41	53.4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3.41	53.4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0.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0	0.00	6.00
[22401]应急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6.00	0.00	6.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88.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763.94
[30101]基本工资	196.07
[30102]津贴补贴	311.53
[30103]奖金	38.18
[30107]绩效工资	7.8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2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5.6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113]住房公积金	53.4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7
[30201]办公费	8.14
[30202]印刷费	1.60
[30205]水费	0.20
[30206]电费	16.00
[30207]邮电费	6.40
[30211]差旅费	5.82
[30217]公务接待费	1.25
[30228]工会经费	1.2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7.9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54
[30302]退休费	51.4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4]抚恤金	0.72
[30307]医疗费补助	10.3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6.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0
[30201]办公费	28.30
[30215]会议费	6.00
[30226]劳务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2.04	102.04	0.00	0.00
“三公”经费	1.25	1.2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5	1.2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88.05	888.05	888.05	0.00	0.00	0.00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小计	888.05	888.05	888.05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63.94	763.94	763.94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7	61.57	61.5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54	62.54	62.54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无。
和平县优胜镇人民政府 小计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文化体育	1.30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禁毒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七五”普法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森林防火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妇联工作经费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关工委、青少年及少先队工作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综合执法、综合治理、公共服务专项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国防教育及民兵预备役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扫黑除恶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城乡清洁	15.20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人大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环境综合整治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综治维稳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团委工作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目标工作良好完成。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64.05万元，比上年增加70.36万元，增长7.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支出预算964.05万元，比上年增加70.36万元，增长7.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

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2.04万元，比上年增加17.02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日常必需开支增加，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1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1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76.9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7,953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24万元，主要是打印机、空调、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27.2万元，下降88.6%，主要原因是拟委托业务减少。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